

葵青區議會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二零二五）
會議紀錄

日期：2025 年 4 月 8 日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至 4 時 16 分

地點：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郭芙蓉議員, MH (主席)

陳志榮議員, MH (副主席)

伍志華議員

伍景華議員

朱麗玲議員, MH

李偉樂議員

周潔瑩議員

林翠玲議員, MH, JP

徐曉杰議員

袁潤洪議員

陳安妮議員

陳藹怡議員

彭熠銘議員

黃俊揚議員

黃淑雯議員

黃紹焜議員

劉美璐議員

劉興華議員, BBS, MH, JP

鄧麗玲議員

盧婉婷議員, MH

余靖彤女士 (增選委員)

梁偉文先生, MH (增選委員)

出席時間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離席時間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下午 3 時 34 分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常設部門及機構代表

王剛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葵青區衛生總督察 1

葉志雄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葵青區衛生總督察 2

潘志森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 (區域西) 4

林杏玲女士	地政總署行政助理／地政（荃灣葵青地政處）
溫悅婷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葵青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應邀出席的部門及機構代表

蔡明庫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葵青區高級衛生督察（潔淨及防治蟲鼠）
-------	---------------------------

秘書

鄭瑞琪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三
-------	-------------------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葵青區議會（「區議會」）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二零二五）。

通過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一日第一次會議（二零二五）的會議紀錄

2. 委員一致通過會議紀錄。

討論事項

潔淨行人路、提升市容

（由食物環境衛生署提出）

（食物環境衛生文件第 4/D/2025 號）

3.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葵青區衛生總督察 1 簡介上述文件。

4. 委員討論上述事宜，並提出問題及意見如下：

- (i) 詢問部門是次清理行動（「行動」）的重點；
- (ii) 詢問區內 3 個選定地點的清洗頻率；
- (iii) 建議部門將涌美路康順樓巴士站列為選定地點，因為該處涉及許多巴士路線，行人密集，且路面有不少污漬；
- (iv) 就清洗方法而言，認同部門引進的新設備能清除街道上的頑固污漬，惟效率不高，亦未能抑制渠道的氣味。因此，建議部門在新

設備效能與人手之間取得平衡，以達致最大的行動效益；

- (v) 區內食肆林立，某些地點（例如興芳路龍騰大廈前）的業主曾因渠道問題而受檢控。另外，光輝圍周邊渠道的氣味問題亦時常為人詬病，故希望部門加強該處的清潔工作，以處理相關問題；
- (vi) 葵青區內的行動目前僅覆蓋 3 個選定地點，覆蓋範圍不足。鑑此，建議部門除參考市民及委員的意見外，亦可根據相關設備的使用狀況及頻率，在行動以外的時間清潔區內街市及醫院附近的街道，以改善區內衛生情況；
- (vii) 根據部門提供的資料，行動通常於行人較多的地點進行，故建議部門避免在繁忙時間展開行動，以保障行人安全；
- (viii) 建議部門考慮將街市、垃圾站及醫院附近的街道列為選定地點，並將清潔頻率增加至一星期兩次；
- (ix) 讚揚部門聆聽委員及居民的意見，將担杆山路列為選定地點，並建議部門在清理該處時，一併清理中華傳道會呂明才小學停車場出入口與巴士站之間污漬較多的路段；
- (x) 查詢高壓熱水洗濯機是否會對百歲磚路面造成影響，並詢問應對方法；以及
- (xi) 讚揚部門在來往偉景花園與聖公會青衣邨何澤芸小學之間的小路的清潔成效，並建議部門加強與附近及其他區內屋苑的溝通，以解決部門清理街道時需要借電的問題。

5. 主席希望部門釐清選出區內 3 個地點的原因，並詢問市民和委員可透過什麼方式就行動提出意見。同時，她建議部門提供渠道，例如設立主題網站介紹選定地點於行動前後的區別，讓市民查找行動的詳細資料，以便更清晰了解部門的工作。

6. 食環署葵青區衛生總督察 1 綜合回應如下：

- (i) 食環署備有大型洗街車，可在常規清潔中同時沖洗街道及渠道，惟因尺寸問題未能在較窄的街道上應用，故需配合備有高壓熱水洗濯機及高速清洗盤的小型洗街車使用。目前，葵青區有 5 支小

型洗街車隊，在約 100 個地點使用上述小型洗街車進行清潔。另外，部門一直關注區內食肆非法傾倒污水，引致渠道散發氣味，故對違規食肆提出檢控，以確保區內環境清潔；

- (ii) 選址及清洗頻率取決於居民和委員的意見。由於列表中第一個地點行人眾多，加上地磚設計的問題，因此部門安排每星期進行兩次清洗。其餘地點則因販賣及商業活動而積聚較多頑固污漬，故安排每星期清洗一次。清洗頻率視乎街道地磚的特性而定。過度清潔會令地磚有磨蝕風險，影響行人安全。部門備悉委員有關增加清理地點的建議，亦歡迎市民及委員提出意見。部門將因應實際情況考慮增設或轉換相關地點；
- (iii) 小型洗街車主要用作輔助大型洗街車，大多用於大型洗街車無法進入但頑固污漬較多的街道，故難以大規模清理街道。另外，小型洗街車主要應用於嵌入式地磚及混凝土路面，其他路面則以人手及常規洗街車清潔為主；
- (iv) 食環署會就有關行動於 18 區區議會上提交文件和進行討論，並提供詳細資料予市民查閱；以及
- (v) 部門理解洗街對行人造成的影響，因此會避免在繁忙時間進行清潔，並安排兩支清潔隊在夜間工作。部門感謝葵青民政事務處撥款支持相關工作。

查詢葵青區內公共屋邨及鄉郊地區安裝智能廚餘回收桶進展

（由袁潤洪議員、林翠玲議員，MH、JP、郭芙蓉議員，MH、陳志榮議員，MH、徐曉杰議員、盧婉婷議員，MH、陳藹怡議員及余靖滂委員提出）

（食物環境衛生文件第 5/D/2025 號及第 5a/D/2025 號）

7. 委員討論上述事宜，並提出問題及意見如下：

- (i) 現時廚餘回收設施於鄉郊地區的覆蓋率約有百分之三，相比區內公共屋邨（「公屋」）而言，屬嚴重不足水平，故建議部門不應被動地等待居民申請安裝有關設施，反而應主動採取行動並向居民提供有關區內鄉郊地區回收設施的整體規劃詳情；
- (ii) 居民大都十分支持環保及相關政策，期望部門主動就所推出的環保政策提供更多指引及設施，以助居民理解並參與其中；

- (iii) 肯定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在公屋設置智能廚餘回收桶所作的努力，另建議部門在青盛苑加裝相關設施，以免鄰近的智能廚餘回收桶負荷過重；
- (iv) 查詢部門批准屋苑安裝智能廚餘回收桶的準則為何（例如屋苑內至少須建有多少幢樓宇才合乎申請資格）；
- (v) 查詢部門關於智能廚餘回收桶使用量的估算方法；
- (vi) 讚揚環保署主動審視區內未達「一座一智能廚餘回收桶」的公屋，並建議部門因應安裝計劃而加快巡視有關屋邨，以安排適當位置進行安裝；
- (vii) 長康邨現時尚有 3 座樓宇仍未安裝智能廚餘回收桶，建議部門與房屋署配合，以盡早落實安裝；
- (viii) 建議部門就廚餘回收一事加強在「三無大廈」進行宣傳；
- (ix) 建議部門與房屋署加強溝通，並參考相關智能廚餘回收桶的更換內桶次數以作使用量指標；
- (x) 建議部門透過教育與擴闊回收網絡以鼓勵居民參與回收，並適時評估未來使用趨勢，增設更多回收設施；
- (xi) 查詢部門有關近期於葵青區加裝智能廚餘回收桶的計劃詳情，並建議部門在規劃安裝計劃前諮詢當區的居民及議員；
- (xii) 建議部門關注廚餘回收設施工作人員的工作環境，以保障其安全；
- (xiii) 除公屋及鄉郊地區外，區內不少私人樓宇及居屋屋苑都有安裝智能廚餘回收桶的需要，惟不少屋苑因沒有業主立案法團或業主委員會而無法申請。建議部門主動接觸並幫助有關屋苑，例如增設「廚餘回收流動點」等，以鼓勵居民參與回收廚餘；以及
- (xiv) 現時安裝智能廚餘回收桶的位置大多受電源供應所限，故建議部門考慮加裝內置發電裝置，以優化設備和安裝靈活性。

8. 主席指出，如現時部門回收政策方向不變，應更積極地擴闊回收網絡，以鼓勵市民參與。此外，她請部門提供自推出智能廚餘回收桶以來所蒐集的有關數據及分析，以便居民及委員理解部門在安排上的考量。

9. 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西） 4 綜合回應如下：

- (i) 對於個別屋苑在申請上遇到的問題，部門將因應不同屋苑的情況而作出個別考慮。部門將加強與委員及居民的溝通，務求加快申請及安裝進度；

（會後註：環保署在收齊申請文件後會盡快到屋苑與管理公司和居民組織會面，以確定擺放智能廚餘回收桶的位置，並且向居民講解廚餘收集流程、換桶方法等事宜。同時，屋苑須配合安裝防水電插座或其他必需的小型工程設備，以及安排清潔人手。完成這些工程後，環保署會安排安裝智能廚餘回收桶（一般約兩星期內完成安裝及測試）。一般而言，整個過程可在部門收妥文件後約 3 至 4 個月內完成。）

- (ii) 環保署會進一步加強各項廚餘收集措施。另外，部門備悉鄉郊地區居民對智能廚餘回收桶的需求；

（會後註：在 2025-26 年度，政府將繼續擴大廚餘回收網絡，包括在 2025 年內增加全港住宅的智能廚餘回收桶或廚餘收集設施數目至約 1 600 個，以鼓勵市民參與廚餘回收。）

- (iii) 就「三無大廈」而言，部門較難在行政和安裝方面作出安排。對此，居民可使用部門在公眾地方設置的「公眾廚餘回收點」；

（會後註：對於受空間所限而未能設置廚餘回收桶的處所（如單幢式住宅樓宇和「三無大廈」），環保署已在葵青區內策略性地設立了固定或流動的「公眾廚餘回收點」，分布於公眾垃圾收集站、公眾街市和「廚餘回收流動點」（即定時定點的夜間街站），方便小型商戶及附近居民使用。環保署會繼續安排宣傳大使到訪鄰近的住宅樓宇派發宣傳單張和海報，同時向區內食肆詳細講解廚餘回收的運作安排。）

- (iv) 就智能廚餘回收桶使用量而言，相關估算方法及數據分析將於會後提供；以及
- (v) 部門自 2024 年至今，在葵青區內逐步增加智能廚餘回收桶的數量，往後會繼續積極滿足居民及委員訴求，同時歡迎居民及委員向部門提出進一步意見。

（會後註：環保署在增設智能廚餘回收桶前會考慮不同因素，例如整體家居廚餘回收量、每個智能廚餘回收桶的平均收集量、回收桶的使用人次、住宅樓宇的地域分布和範圍等，以確保資源分配均衡且符合實際需要。環保署會適時檢討智能廚餘回收服務的成效，並在善用公帑的原則下，繼續按需要增加全港住宅的智能廚餘回收桶或廚餘收集設施。）

10. 主席指出，區內居民十分支持環保及回收措施，故希望環保署除於會上討論外，亦更主動就轄下設施的安排適時向委員會交代相關資訊。

（會後註：環保署就上述事宜提交的增補資料載於食物環境衛生傳閱（資料）文件第 15/2025 號，並已於 2025 年 5 月 6 日向委員會傳閱。）

檢視葵青區第三代太陽能廢物壓縮裝置試驗計劃及安裝地點

（由黃俊揚議員、伍志華議員、伍景華議員、黃紹焜議員、袁潤洪議員、郭芙蓉議員, MH 及陳藹怡議員提出）

（食物環境衛生文件第 6/D/2025 號及第 6a/D/2025 號）

11. 委員討論上述事宜，並提出問題及意見如下：

- (i) 第三代太陽能廢物壓縮箱（「壓縮箱」）容量有限，只適用於部分廢物量不多的地點，建議部門考慮在光輝圍等食肆及廢物棄置量較多的地點增加壓縮箱數量，以應付需求；以及
- (ii) 查詢壓縮裝置的續航能力、發電效能，以及極端天氣對其信號及後續使用的影響。

12. 食環署葵青區衛生總督察 1 及葵青區高級衛生督察(潔淨及防治蟲鼠)綜合回應如下：

- (i) 第三代太陽能廢物壓縮箱試驗計劃目前在葵青區仍處於籌備及測試階段，預計在本年 6 月至 10 月於葵涌荔崗街小巴士站設置一個壓縮箱，以收集市民棄置的家居廢物，並藉此觀察市民的使用情況及接受程度；
- (ii) 部門備悉委員就光輝圍增設壓縮箱一事提出的意見，並已於會前與相關委員進行實地視察，以及初步擬定安裝地點。部門理解委員對於壓縮箱容量方面的疑慮，並考慮於該地點加設設有 3 個投入口的壓縮箱和提高垃圾清倒頻率，以應付需求；
- (iii) 流動太陽能垃圾壓縮機（「壓縮機」）的容量相對較大，署方在青衣大王下村垃圾收集站設置了一部壓縮機以處理家居垃圾。根據所蒐集的意見，居民對該壓縮機的評價正面，表示善用壓縮機較以往僅靠使用 660 公升垃圾桶而言，更能節省空間和更能解決異味問題；以及
- (iv) 日照量為上述壓縮裝置選址的考量重點，部門於安裝後會因應周邊環境的變化而作出調整，以免影響裝置的效能。壓縮機除以太陽能發電外，亦備有內置電池，以供該裝置在日照不足的情況下正常運作；壓縮箱則完全依靠太陽能發電，其儲電量在正常情況下能供該裝置運作 10 天。部門會持續監察有關裝置的使用情況，一旦發現有異，便會通知承辦商盡早處理。

13. 主席感謝部門詳盡回覆，並與委員進行實地視察以便該計劃在區內推行。此外，她請部門根據計劃的進展，適時向委員會交代相關細節。

提倡做好預防鼠患和食物衛生工作

（由伍景華議員、余靖滂委員、伍志華議員、黃俊揚議員及黃紹焜議員提出）

（食物環境衛生文件第 7/D/2025 號及第 7a/D/2025 號）

14. 委員討論上述事宜，並提出問題及意見如下：

- (i) 建議部門向街市店鋪及食肆派發宣傳單張以宣導食物安全、正確處理食物的方法、員工個人衛生等知識；
- (ii) 建議部門加強食物安全、食肆衛生等宣傳，並提醒公眾違反相關規定的罰則，以增強阻嚇；

- (iii) 建議部門善用吉祥物「清潔龍阿德」，以更有趣生動的方式宣傳相關資訊；以及
- (iv) 葵涌大連排道時有貨車將冷藏食品長時間置於室外，故詢問部門對此類情況的處理方法。

15. 主席肯定部門於區內的滅鼠工作，並請部門報告有關區內工作的成效及未來計劃。

16. 食環署葵青區衛生總督察 1、食環署葵青區衛生總督察 2 及葵青區高級衛生督察(潔淨及防治蟲鼠)綜合回應如下：

- (i) 關於食物衛生方面，食環署定期巡查持牌食物業處所，並委派駐場人員監察部門轄下的街市及熟食市場的日常運作情況，以保障相關處所的環境衛生及食物安全。另外，各街市及熟食市場設有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每隔 3 個月就改善街市環境及運作等議題召開會議討論。部門感謝有關委員出席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會議，並提供意見；
- (ii) 食環署已在轄下街市及熟食市場張貼海報以宣傳環境衛生及食物安全資訊，並在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討論相關議題，以加強業界的衛生意識。另外，部門於轄下街市派發「清潔龍阿德」為主題的宣傳單張及紀念品，以增加人流並讓市民加倍注意環境衛生及食物安全資訊；
- (iii) 就食肆衛生而言，葵青區內超過 2 100 間持牌食肆已於發牌階段符合通風等標準。食環署衛生督察定期巡查所涉食肆，並監察相關處所的運作。如發現違規事項，部門會密切跟進，並因應情況提出檢控，甚至勒令相關食肆停業兼且採取改善措施；
- (iv) 就疫情期間對食肆施加的規定而言，現已非強制執行，食環署不時發信提醒食肆負責人，鼓勵食肆與市民配合，以保障食肆的環境衛生及食物安全。食環署亦鼓勵食肆從業員參與部門提供的課程（如衛生督導員訓練課程等），業界對此反應熱烈；
- (v) 關於食物安全資訊的宣傳，食物安全中心定期於其網站上載相關刊物，以發布正確處理食物方法等資訊；

- (vi) 至於滅鼠措施方面，食環署主責公眾地方包括街市的滅鼠活動，每年都會在區內推行恆常滅鼠活動，並透過網頁、小冊子等渠道向市民宣傳相關資訊。葵青區內的鼠患參考指數會上載至網站，供市民參考。另外，部門在葵青區每月均就區內滅鼠滅蚊等議題與其他相關部門及屋苑代表等開會，以匯報相關鼠患及蚊患參考指數，並討論應對措施。區內各部門及屋苑代表非常踴躍參與上述會議，部門歡迎區內人士就區內滅鼠滅蚊等議題與部門交流，並實地視察區內情況；
- (vii) 2025 年葵青區的大型滅鼠行動已於第一季完成，另有兩項小區滅鼠行動將於本年度第二季及第四季舉行。相關小區滅鼠行動主要針對一些選定地點舉行，本年度的 5 個選定地點包括禮芳街 5 至 23 號後巷、屏富徑 4 至 16 號、葵涌路葵涌中心後巷、禾塘咀街後巷及光輝圍。署方另加設兩隊夜間防治蟲鼠流動隊以助滅鼠，並感謝葵青民政事務處撥款支持相關工作；
- (viii) 食環署於 2025 年 3 月 20 日正式公佈《滅鼠約章》，葵青區內共有 21 個屋苑參與。部門將加強和參與屋苑的溝通並提供支援，期望在區內滅鼠行動上更上一層樓；
- (ix) 食環署現時使用的紅外線熱能探測攝錄機主要用以計算區內的無鼠百分比及監察鼠蹤，藉此制定針對性滅鼠措施。另外，除設置鼠籠及鼠餌外，部門亦向區內食肆宣導正確處理食物及廚餘的方法，從而斷絕老鼠的食物來源，以絕鼠患；以及
- (x) 葵青區工廠大廈林立，不少冷藏倉庫在此經營。一般而言，冷藏食品不宜置於室溫下超過兩小時。食環署針對相關情況主要以勸喻及提醒方式處理，僅少數個案須採取執法行動。

其他事項

17. 委員指出區內不少自動禮品兌換機將於 2025 年 5 月 17 日撤走，並全面推行新「綠綠賞」積分兌換功能。委員討論上述事宜，並提出問題及意見如下：

- (i) 為鼓勵區內居民繼續參與回收活動，建議部門盡早向委員會提供回收網絡相關資訊及新積分兌換功能的詳情，以便委員向區內居民宣傳，從而避免居民因兌換點減少而降低回收意欲；以及

- (ii) 自動禮品兌換機撤走後，居民會因區內兌換點減少而感到不便，禮品的補充頻率亦會變得相對不足，區內長者會在適應新「綠綠賞」積分兌換功能時遇上困難。鑑此，建議部門考慮舉辦大型禮品兌換日，讓居民能以所持的積分兌換禮品，藉此協助他們於過渡期內更易適應新安排。

18. 主席指出，減少兌換點的確會對居民造成不便，建議部門提供兌換點的最新資訊，以便居民查閱。部門或可推出流動兌換車，以便居民繼續兌換禮品。至於新「綠綠賞」積分兌換功能，建議部門參考智能廚餘回收桶啟用時的安排，即派出技術人員駐場提供技術支援予居民。此外，她希望部門能在更新有關政策時及時通知居民，並提供相關撤換時間表，藉此減少對居民造成的不便。

19. 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西）4 備悉委員對撤換時間表及新「綠綠賞」積分兌換功能所提出的意見，並會向相關組別作出反映和跟進。相關組別正考慮推出大型禮品兌換日和派出流動兌換車，以及適時向委員會提供有關資訊。撤換時間表的資訊將於會後提供。

（會後註：環保署就上述事宜提交的增補資料載於食物環境衛生傳閱（資料）文件第 15/2025 號，並已於 2025 年 5 月 6 日向委員會傳閱。）

下次會議日期

20. 下次會議定於 2025 年 6 月 10 日（星期二）舉行。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6 月